

企业合规管理指南丛书

QIYE HEGUI ZHINAN
YU FENGXIAN FANGKONG

王丽霞李琦——
编著



企业 合规 指南

为企业合规管理工作
提供基本指引

帮助企业针对不同的
风险进行防控

与风险防控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企业合规管理指南丛书

QIYE HEGUI ZHINAN
YU FENGXIAN FANGKONG

王雨辰李琦——编著



企业 合规 指南

为企业合规管理工作
提供基本指引

帮助企业针对不同的
风险进行防控

与风险防控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序言一 “防鲨网”和“护城河” 要预先设置起来

企业合规是个老话题，但也是新问题。“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一直根植在我们的传统道德与职业操守中，但随着现代化企业经营制度的普及和经济全球化的到来，相较于以道德准则为主的传统合规观念，诞生、发扬、成熟均于域外的公司管理概念与成熟合规体系已经成为公司运营、决策的核心依据与行为准则。这种现代合规概念在我国经历了多年的扩张，而如今，企业合规经营的概念更值得回溯与探究。

从企业合规体系的整体构建，到企业资质与对外授权、企业用工风险防范、企业知识产权保护与不正当竞争、企业市场营销宣传、企业反垄断、企业个人信息与数据使用、企业投资并购与资本市场、企业诚信与职业道德、企业合规与合规不起诉、企业与内部人员的责任分割等子体系的构建与完善，无一不影响着企业的运营，甚至是关系到企业的生与死。上述合规举措不仅需要道德操守和商业道德的约束，更需要遵从司法、行政监管等法律法规、政策导向，甚至需要符合国际公约的内容。部分企业在合规体系方面存在缺失、不完善的问题，不仅企业自身面临民事赔偿、行政处罚，企业的高管与员工也会面临刑事风险。

企业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主要参加者，是社会财富的生产者和流通者，也是发展社会生产力的主要承担者。企业的健康发展关乎着企业投资者利益，该投资者不局限于企业工商登记的股东，如果企业属于

上市公司，则还关乎数以万计的证券投资者、金融产品购买者的切身利益。同时，企业的运行离不开员工的努力，因此企业的合规也深切影响着企业员工是否能够稳定地得到劳动报酬，这背后是数以千万计的家庭。

知死方知生，企业合规并非企业发展的“拦水坝”，而是企业繁荣的“护城河”。要想在红线内茁壮成长，“防鲨网”和“护城河”就要预先设置起来。

刘兰芳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原庭长

2022年10月8日

序言二 企业合规经营是建立有序市场必不可少的要素

资本具有两面性：一方面，推动技术进步和应用性转化，实现创新带来的福利，这种福利不仅能为资本带来回馈，还能造福社会、造福市场、造福企业背后千千万万个劳动者所在的家庭；另一方面，资本的逐利性一旦失控，就可能野蛮生长，反噬竞争和创新，成为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阻碍，进而影响市场内参与主体的信心，导致市场秩序的崩坏，市场内的每一个企业及相关方都难以独善其身。

因此，企业合规显得尤为重要。从单个企业的角度讲，这不仅能帮助企业避免红线风险，还能通过合规手段促进企业蓬勃发展；从市场的角度讲，市场主体的普遍性合规能形成行业自律，助力建设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维护市场秩序的重要屏障，每一个市场主体都会在最终形成的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中切实获益。

企业要想实现合规目标，就要读懂“红绿灯”。所谓知其然应知其所以然，企业自觉学习并践行合规要求、建立合规机制，就是为自身发展主动熟悉并践行“交通规则”，在十字路口不要走错路。企业通过遵守合规要求，明确知悉合法与非法的边界，遵守“合法的可为，非法的必须停止”的规则。规则的背后，既包括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也包括证券法、公司法、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广告法等。各个法律部门的立法目的、所保护的法益、维度或许不同，但具有共同的目标，即保护竞争和激励创新，提高经济运行效

率，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最终的受益方是每一个守法合规的企业。

国家正在努力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以公正监管保障公平竞争，营造各类所有制企业竞相发展的良好环境。这就需要行政监管法治化、规范化，统一执法标准，实现竞争法作为市场经济基本法的制度功能，为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经济活动，自由竞争、公平竞争提供法律保障。而对于企业而言，就要配合市场监管主体履行监管职能，主动学习、理解法律法规与执法尺度，建立规范化、体系化的合规体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以企业合规为手段，以与行政监管相协同为路径，最终实现企业发展的目的。

“大河有水小河满，大河没水小河干。”企业合规经营是树建立有序市场必不可少的要素，而企业自身也必将从有序的市场中获益良多。

张晨颖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2022年10月28日

- 第一章 企业合规概述
 - 第一节 企业合规的内涵
 - 第二节 企业合规与风险防控
 - 第三节 有效合规计划实施的难点
 - 第四节 合规激励制度
- 第二章 合规体系的基本内容与标准
 - 第一节 合规体系的主要内容和重点要素
 - 第二节 合规管理体系建立的基本原则
 - 第三节 企业合规制度的程序性要点
 - 第四节 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 第三章 企业资质与授权合规
 - 第一节 职务授权与对外代理的合规要点
 - 第二节 与资质证书相关的合规要点
 - 第三节 业务类型与资质证书申领举例
 - 第四节 与签章有关的合规要点
- 第四章 企业用工合规
 - 第一节 企业用工形式概述
 - 第二节 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与解除体系的合规要点
 - 第三节 劳务派遣法律关系履行过程中的合规要点
 - 第四节 劳务分包与劳务外包履行过程中的合规要点
- 第五章 企业知识产权保护与反不正当竞争合规
 - 第一节 著作权相关的合规要点
 - 第二节 商标权相关的合规要点
 - 第三节 域名相关的合规要点
 - 第四节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的整体合规要求
 - 第五节 商业秘密的合规要点

- [第六章 企业市场营销宣传活动的合规](#)
 - [第一节 企业广告宣传的合规要点](#)
 - [第二节 互联网直播活动的合规要求](#)
- [第七章 企业反垄断合规](#)
 - [第一节 反垄断合规管理机制](#)
 - [第二节 反垄断合规管理重点](#)
 - [第三节 防范经营者集中合规风险的指引](#)
 - [第四节 防范垄断协议合规风险的指引](#)
 - [第五节 防范滥用市场支配地位风险的指引](#)
 - [第六节 对于互联网行业的反垄断要点](#)
- [第八章 企业个人信息与数据合规](#)
 - [第一节 个人信息合规要素的基本概述](#)
 - [第二节 个人信息与数据保护的架构与原则](#)
 - [第三节 个人信息与数据处理流程的合规要点](#)
 - [第四节 企业个人信息与数据流通的合规要点](#)
 - [第五节 企业个人信息与数据合规红线](#)
- [第九章 企业投资并购与资本市场衔接的合规](#)
 - [第一节 投资并购前的尽职调查要点](#)
 - [第二节 企业投资并购通用模式的合规流程](#)
 - [第三节 投资并购后的合规要点](#)
 - [第四节 证券发行的合规要点](#)
 - [第五节 企业信息披露的合规要点](#)
 - [第六节 企业资本市场交易的合规要点](#)
- [第十章 企业诚信与职业道德合规体系建设](#)
 - [第一节 企业员工避免利益冲突的合规体系要点](#)
 - [第二节 对商业伙伴的合规要点](#)
 - [第三节 企业职业道德红线要点](#)

- 第四节 建立举报制度的要点
- 第十一章 企业合规与企业法律责任
 - 第一节 企业法律责任的归责与相对独立
 - 第二节 民事法律关系中的归责原则与责任承担
 - 第三节 企业合规与行政和解
 - 第四节 企业合规与单位犯罪
 - 第五节 企业合规与刑事不起诉
- 第十二章 企业责任的分割式分析
 - 第一节 企业责任与员工责任
 - 第二节 总公司与分公司责任
 - 第三节 母公司与子公司责任
 - 第四节 企业责任与关联方责任分割
- 第十三章 合规体系建设对企业与相关人员的要求
 - 第一节 合规计划的打造
 - 第二节 对监管机构行政调查的处理
 - 第三节 企业刑事风险的应对
- 全书结语

第一章 企业合规概述

第一节 企业合规的内涵

一、企业合规的含义

“合”“规”二字于《新华字典》中有明确含义，其中“合”为不违背，即一事物与另一事物相应或相符，“规”为法则、章程、标准、规则、法规、常规^[1]。因此，“合规”一词于我国语境下并不具备新意，但就企业合规而言，相关概念仍属于舶来品，其来源、发扬、体系成熟于域外，这种公司管理的概念与成熟体系已经成为公司运营过程中进行决策的核心依据与行为准则。同时，对于国内企业与营商环境而言，企业合规经营的概念更值得回溯与探究。自2020年以来，经济急速扩张与发展的浪潮逐渐放缓，而潮水退去后才能发现企业是否在没有防鲨网的情况下，于市场经济的大海中危险地“裸泳”，企业合规无疑是其发展与成长的起点与红线，更为值得关注。

二、企业合规的层次与内容

关于企业合规应当遵守的内容，一般认为有三个层次。就最低层次而言，其属于企业必须遵守的内容，即企业参加市场活动时，需遵守经营地、注册地等相关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与国际公约，遵守企业内部的规章制度，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遵守社会和行业达成共识的商业惯例与商业道德。就较高层次而言，其属于企业为了特定目标基于主观能动性设立的更高标准，即为了避免企业因

违反合约要求而造成经营损失，同时为了完成公司特定经营目标制定的合规规则体系。就最高层次与更广泛意义而言，其属于企业在较高层次之上向外延展，包括业务监管侧、司法侧在内的政府侧对企业合规系统建立的推动与企业合规系统运行的激励空间。具体来讲，企业合规的含义主要有以下三个层次：

（一）最低层次

即遵守经营地、注册地等相关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与国际公约，遵守企业内部的规章制度，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遵守社会和行业达成共识的商业惯例与商业道德。法律法规是企业运行过程中需要制定与遵循的最低合规标准，无论是新设企业、融资企业还是上市公司，抑或是处于市场扩张还是收缩防守阶段的企业，其合规体系的设计与搭建，最终的立足点都是避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防止公司甚至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受到法律制裁。

具体而言，法律法规在该层次主要指的是：

1. 法律法规。主要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通过的法律，国务院作为行政管理机关制定、通过的行政法规，最高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检察院针对具体法律发布的司法解释，国务院所属的各部、委员会根据法律和行政法规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地方立法机关制定、通过的法规。

2. 商业惯例与商业道德。所谓商业惯例是指在一些商品交换领域，由于长期交易活动而成为习惯，并逐渐形成的为所有参与交易者公认并普遍得到遵行的习惯做法。但需要注意的是，商业惯例的讨论一般而言仅存在于私法领域，在公法领域一般仅适用法律法规的相关

规定。商业道德则是在承载价值取向的基础上承担基本判断标准的功能，诚实信用是商业道德的核心内容。对商业道德必须从价值取向和判断标准的双重角度进行定位和认识，以此确保其准确适用。

3. 企业自治规范。主要指的是企业为了合规运转，针对相应法律法规的相应要求制定，通过一定的表决以及通知流程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员工行为守则、员工业务行为规范、廉洁协议等。

4. 国际条约或国际惯例。主要指企业经营运转过程中，关于经营地、注册地、上市目的地、国际贸易涉及的途经地等国家和地区参加或者签署的国际公约，以及相关国际组织所实施的国际规则等。

（二）较高层次

即为了避免企业运营因违规造成的损失，同时为了完成公司特定经营目标制定的合规规则体系，具体包括：

1. 防范企业基本运营风险的合规体系，主要目标是应对企业运营过程中因企业运行活动与员工的不合规行为，引发法律责任的可能性。

2. 针对性防范某种特定重大经济损失和商誉风险的合规体系，主要目标是应对行业所在监管部门高发且频发的重大处罚（如停业整顿、吊销执照等）风险、来自司法机关针对企业本身甚至企业高管的刑事红线风险等，较为常见的是，根据工信部的App个人信息收集的合规体系、根据中宣部等机构展开的版权内容“剑网行动”建立的内容合规体系。

3. 防范监管机构、司法机关的调查与处罚风险所构建的合规机制，此处需要注意的是，该机制是一个合规大系统，如果说上述合规系统是子集，此处的合规机制就是将各子集整合并运行流程的大循环。主要目标是应对三类核心风险，分别是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风险、民事制裁风险、刑事红线风险。

（三）最高层次

即包括业务监管侧、司法侧在内的政府侧对企业合规系统建立的推动与企业合规系统运行的激励空间。简而言之，主管监管机关与司法机关为了引导企业合规，发挥少捕、慎诉等刑事司法政策^[2]的优势，对于已经建立或者承诺接受监管机关与司法机关的指导并接受第三方审核以及进一步完善合规体系的企业，在企业整改与后续考察结束后，司法机关基于少捕、慎诉的原则对企业作出刑事不起诉决定，同时监管机关对该企业采取减免相应处罚的措施。笔者将在本章第四节及后续章节详细说明。

第二节 企业合规与风险防控

一、企业风险的一般性认识

按照企业运营活动的基本内容，企业运营环节一般包括以投融资与并购、市场营销与销售、产品生产与质检、技术管理、知识产权管理、企业用工为核心环节的多个重要节点。对上述环节进行解构，企业风险可拆分为以投并风险、融资风险、销售风险、市场风险、产品质量责任风险、技术管理风险、知识产权管理风险、人力风险为核心

的多种风险类型。但是，企业合规风险与上述风险是并列关系、包含关系还是高度覆盖关系，需要进一步明确。

二、企业风险的宏观视角

将上述运营环节与上述风险类型在更高维度进行归总、分类，企业运营的风险类型可以分为以下三种：

第一种系经营风险，经营风险的首要责任人一般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首席执行官。经营风险一般包括以投融资与并购、市场销售与营销、产品质量与保障为核心的业务环节，因此经营风险亦可称为业务风险。上述环节主要目的在于为企业创造业务营收，企业对于经营风险的防控、识别和应对，主要依靠的是企业运营与管理结构中的业务经营结构。但究其根本，经营风险主要属于经济学研究的范畴，基本立足点为市场和经济规律，主要通过上述行为引导、梳理与应对风险。

第二种系财务风险，该风险的首要责任人是首席财务官，关于财务风险主要包括的环节与需应对的风险内容，包括财务管理的混乱、舞弊与贪腐等。上述风险控制的主要目的在于避免企业遭受财务损失，进而影响经营与业务环节，防止出现企业破产等情形。企业对于财务风险的应对，一般在于CFO即首席财务官的岗位设置、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审计架构与人员的监督等。

第三种系合规风险，也正是本书探讨的主要内容。合规风险既不同于经营风险，也不同于财务风险，是指企业因为在经营中存在违法违规乃至犯罪行为，而可能遭受行政监管部门处罚或司法机关重大民事风险或刑事责任追究的风险。一般来讲，合规风险可以分为监管处

罚风险、民事纠纷与刑事案件法律风险和 International 组织制裁风险三种。合规风险一旦触发，涉事主体除一般会承担法律责任外，还有极大可能被剥夺特许经营资格，甚至被吊销营业执照，从而使企业遭受经济损失乃至商誉损失。[\[3\]](#)

三、企业合规与风险防控的辨析认识

回溯文首，“合规”二字中，“合”为不违背，即一事物与另一事物相应或相符，“规”为法则、章程、标准、规则、法规、常规，简而言之即遵守流程、标准与法律法规。

但业务经营过程中以及财务管理过程中的相应管理规范，是否均为企业合规的范畴？这一点值得辨析与思考。根据上述文义解释，经营风险所指向的经营、财务与合规风险所指向的企业合规管理，似乎有内容重叠之处。但就现代企业合规理论而言，企业建立合规机制，并不是要纠正与应对一切与公司制定的包括业务与财务流程、工作标准与法律法规不相符的行为，其出发点与落脚点在于识别、避免相关监管机构、司法机关甚至国际组织对企业运营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置的风险。在此范畴下，一旦企业触发合规风险，涉事主体必然会承担相应的行政处罚、民事制裁甚至刑事红线风险，进而使企业遭受巨大的经济损失乃至商誉损失。

因此，合规风险与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相互补充，但仍相对独立，上述三种风险综合组成了企业风险防控的主要内容。企业合规与其他部分彼此牵绕，原因在于企业合规在一定程度上涉及经营与财务内容，但企业合规核心在于独立。企业合规与经营风控、财务风控不同，企业合规的着眼点与落脚点在于企业不因违反法规的原因遭受制

裁与处罚，是从该视角遍观企业运行内容，但是经营风控、财务风控是从业务板块的内容视角去看相应风险防控。

基于此，企业合规并不是简单的风险控制，而是一种治理体系。

第三节 有效合规计划实施的难点

一、有效合规计划的标准

经验表明，仅建立一个合规团队，仅有一种书面的合规管理机制，对于合规计划的有效运行还是远远不够的。有效合规计划至少意味着全体员工遵守商业行为准则，合规团队独立、高效地监控企业的合规风险，合规风险得到有针对性的预防，企业内部的违法违规事件一旦发生，能得到及时有效的预警与识别，企业能够及时进行建章立制、堵塞制度漏洞的努力，负有责任的自然人能得到及时的发现与惩处，而那些对发现违规事件有贡献的举报者不仅不会受到打击报复，反而能得到适当的保护和奖励。^[4]一般而言，这些都属于比较标准的企业合规体系的内容。

二、企业合规计划有效实施的难点

（一）合规管理的体系搭建与职能定位有待进一步明确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牵头，并经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5]、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与会商，于2017年正式发布《合规管理体系指南》（以下简称《指南》）。^[6]《指南》对企业合规运行体系、管理体系给出一定的标准答案。按照《指南》的意见，合规体系的建

设、管理与监督，需要从企业组织的整体环境、合规管理体系需要解决的针对性问题与目标对象、合规运行体系的架构与处理原则、明确企业合规参与各方以及相应的权责利、开展合规风险的自身与第三方评估以及体系运行的继续性监督等多方面入手。

但目前而言，大多数企业对于企业合规管理没有普遍性与一致性认识以及准确的定位，故而大部分企业没有设立独立与具有权威性的合规部门，合规职能往往与财务部门、审计部门、风控部门甚至业务部门合并办公甚至在上述部门下设，部分公司甚至连基本的法务部门亦不设置。这就导致合规风险与处置方案难以进入最高管理层视野，也难以第一时间找寻合规风险的解决路径与最佳处置方案。

有的企业认为合规防控部门不能创造经济价值，也经常妨碍企业营利性行为的顺利开展，故而都没有建立合规人员或部门直接与最高管理层的汇报层级与关系，同时囿于不具备独立性与权威性，企业合规风控建议极易被业务部门、管理层推翻，导致合规风险难以传达到企业最高决策机构，最终合规体系与合规管理形同虚设。

（二）合规防范机制有待进一步细化

完善有效的合规架构需要有效防范监管机构、司法机关的调查与处罚以及国际组织的制裁风险，因此企业合规体系需要从宏观防范到微观视角实际阻却与解决合规风险，即合规防范机制。一般来讲合规防范体系包括合规风险识别点的勘定与更新、合规风险的综合评估、合规风险的调查与审定、合规体系与制度的培训。

但就目前状况而言，大多数企业缺乏对企业合规的高位认知与宏观架构，同时更缺乏对合规风险识别点的勘定与更新，对于企业合

规，大部分企业只流于空喊口号或只是制定一些原则性、宣示性但缺乏可操作性的方针与准则。这就导致企业在运行过程中，于商业贿赂、投融资并购、知识产权与不正当竞争、环境保护等高风险领域中处于“裸奔”状态。^[7]

（三）内部协作与对外商业伙伴的调查有待加强

如上所述，大多数企业对于企业合规管理没有普遍性与一致性认知以及准确的定位，故而大部分企业没有设立独立与具有权威性的合规部门，导致合规风险与处置方案难以进入最高管理层视野，也难以第一时间找寻合规风险的解决路径与最佳处置方案。专门性、独立性与权威性的丧失或缺乏，导致其在企业合规事宜上缺乏话语权，难以有效牵头、协调其他部门，同时因为难以独立以部门建制进行工作交付，往往也会导致相关工作人员缺乏动力。对于一些由合规部门直接管理效果较好或需要具有一定集中性的合规工作，应由合规职能部门直接管控，而对于其他工作则需要区分职责分工，合规部门给予配合、监督、培训等支持。

同时，企业不是孤立地在经济生活中生存，无论是正常的经营活动，还是企业合规涉及的商业贿赂、投融资并购，抑或是知识产权与不正当竞争等企业合规问题，都需要在市场运营的大环境中观察与解决，需要以企业自身为中心向上下游延展，将合规意愿、原则与合规要求贯穿于上下游的市场经济活动中，并对商业活动相对方进行交易前预先的风险评估，例如其经营风险、重大处罚风险、刑事处罚风险、重大投并风险等，同时对违反诚信、商业贿赂等原则的商业伙伴^[8]进行剔除或者采取发出限期整改要求等合规举措。



更多法律电子书尽在 docsriver.com 商家巨力书店

第四节 合规激励制度

所谓企业合规激励制度，指的是在企业运行过程中因违反法律规范或者国际条约，相关监管机构、司法机关、国际组织会基于涉案企业具备比较完善的合规机制抑或承诺按照相关合规整改建议进行有效的针对性整改的前置条件，对涉案企业减轻甚至免于处罚，相关合规整改过程会具有一定的持续性时间即考验期，同时相关整改进展与结果一般需要第三方予以评估，当然还需要对涉案企业所涉嫌的违法行为的社会危害性进行考量。这样有助于促进营商环境的改善，保护整体经济发展，同时对于企业而言，通过“救助”代替“惩罚”，具有对涉案企业主动激励，对行业鼓励、引导作用。

我国行政法律规范的立法和执法过程中，正在或者说已经形成了诸多针对合规企业的激励机制，尤其是2021年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较之于旧法，在多处为激励企业行政合规留下了余地。《行政处罚法》针对免罚和轻罚的部分规定作出了有针对性的修改，对于企业而言更具有明确性、针对性与可操作性。一旦涉案主体企业因违法违规面临可能存在的行政处罚，涉案企业可以通过该项激励措施，为企业自身谋求免罚或者轻罚的机会。

《行政处罚法》关于行政合规激励内容的核心条款为该法第三十三条：“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行政处罚。当事人有证据足以证明没有主观过错的，不予行政处罚。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当事人的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行政机关应当对当事人进行教育。”依据上述条款可以拆解出企业行政合规激励措施的主要内容，以供企业参考。